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yuns Therapeutics Co., Ltd.
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9)

內幕消息
與 CALDERA THERAPEUTICS 就 QX030N 的開發及商業化
訂立獨家授權協議

本公告乃由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4月23日，本公司與Caldera Therapeutics訂立一項對外授權協議(「授權協議」)。授權協議授予Caldera Therapeutics開發及商業化QX030N的全球獨家許可。

授權協議的主要條款

根據授權協議的條款及條件，Caldera Therapeutics獲授獨家、須支付特許權使用費、可轉讓、可再授權的權利，以在全球範圍內研究、開發、註冊、生產及商業化QX030N。作為回報，本公司或其指定聯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將有權獲得一次性、不可退還及不可抵扣的預付款10百萬美元，以及獲得Caldera Therapeutics約24.88%的股權。在達成特定臨床開發、監管及商業里程碑的前提下，本集團亦可獲得最高545百萬美元的額外付款。在QX030N首次商業銷售後的一段特定時間內，本集團亦將有權從Caldera Therapeutics的銷售淨額中收取分級特許權使用費。

就授權協議而言，本公司與Caldera Therapeutics亦已於授權協議的同一日訂立股份收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收購Caldera Therapeutics的上述股權。

有關 QX030N

QX030N 是一種處於臨床前開發階段的長效雙特異性抗體，用於治療自身免疫疾病。

有關 CALDERA THERAPEUTICS

Caldera Therapeutics 是一家於美國新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藥物開發及商業化，包括 QX030N 的開發及商業化。Caldera Therapeutics 由領先的生物科技投資者 Lilly Asia Ventures、Atlas Venture 及 venBio 共同創立。

就本公司所知及所信，Caldera Therapeutics 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及其股東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授權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公告規定的任何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

授權協議的裨益

董事會相信，訂立授權協議將非常有助於本公司在生物醫藥領域的業務拓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本公司將繼續透過其創新技術平台進一步加強全球合作網絡，從而最大化本集團的管線價值及商業價值。

警告：概不保證本公司最終能成功開發、推出及／或商業化 QX030N。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Caldera Therapeutics」 | 指 | Caldera Therapeutics, Inc.，為一家特拉華州公司，營業地址為 300 Technology Square, 8th Floor, Cambridge, MA 02139, U.S.A. |
| 「本公司」 | 指 | 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
| 「授權協議」 | 指 | 本公司與 Caldera Therapeutics 訂立的日期為 2025 年 4 月 23 日的獨家對外授權協議 |

| | | |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 「%」 | 指 |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裘霽宛先生

香港，2025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裘霽宛先生、執行董事吳亦亮先生及林偉棟先生、非執行董事余熹先生及吳志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忠梅博士、凌建群博士及馮志偉先生。